


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

發稿日期：115年3月6日

發稿單位：本署觀護人室

連絡人：朱啓仁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5-6334991

雲林地檢署表揚社會勞動及義務勞務優良機構

舉辦教育訓練座談會，齊心強化反詐反賄選

為表彰社會勞動及義務勞務機構長期協力推動業務之貢獻，並強化執行風險管控與法治觀念，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於115年3月6日舉辦「社會勞動與義務勞務機構表揚、訓練暨座談會」，透過表揚、專業講座與廉政宣導，深化夥伴關係，確保制度穩健推展。

本次由檢察長黃智勇頒發114年度社會勞動及義務勞務績優執行機構獎狀，共計12個單位。社會勞動績優機構包括：雲林縣水林鄉蕃薯社區發展協會、雲林縣北港鎮劉厝社區發展協會、雲林縣虎尾鎮頂溪社區發展協會、雲林縣斗六市公所（榴中里辦公處）、雲林縣斗南鎮農會（精米工場）、雲林縣虎尾鎮堀頭社區發展協會、雲林縣東勢鄉鄉土人文關懷協會、雲林縣斗六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等8單位；義務勞務績優機構則為雲林縣虎尾鎮竹圍子社區發展協會、雲林縣口湖鄉梧北社區發展協會、雲林縣私立褒忠長泰老學堂、雲林縣北港鎮公館社區發展協會等4單位。各獲獎機構於專人管理、簽到退落實、工作指派與內容合宜性、督導執行、資料填載與保管及報表繳交等多項考評項目均表現優良，展現制度落實之具體成果。另由主任檢察官張富鈞頒發聘書，肯定34個合作機構持續投入社會勞動業務之辛勞。

黃智勇檢察長致詞時表示，本署推動社會勞動制度迄今已逾十六年，仰賴各機構長期協力支持，方能使制度穩健運作、發揮教化與回饋社會之功能。期盼透過本次座談與專業交流，精進管理效能，強化風險意識與安全防護機制，共同守護社會安全。

教育訓練部分，邀請專業講師謝壽明主講「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與實務分享」，說明常見作業風險如墜落、中暑及機械使用等危害樣態，並提出具體防範措施，協助機構提升安全管理與風險辨識能力。

此外，因應詐騙犯罪手法翻新及年底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屆，活動中同步加強反詐騙與反賄選宣導。現場播放本署製作之反詐短影音，並由政風室主任王志芳說明新興詐騙態樣及廉政法規，提醒社勞執行機構負責人依刑法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，係受國家委託行使公權力之委託公務員，如涉收受賄賂或不正利益，將觸犯《貪污治罪條例》，籲請機構恪遵法令、善盡督導責任。

雲林地檢署表示，未來將持續透過於官方網站播放「重大詐騙案件」系列宣導影片、於 YouTube 及臉書等平台廣泛宣導打詐及反賄選訊息，以多元宣導與制度精進，提升社會勞動制度透明度與公信力，並呼籲民眾如發現疑似不法情事，可善用檢舉管道，共同營造廉潔、安全之社會環境。





